

福嚴推廣教育班第 29 期（《初期大乘佛教》）

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

〈第六章 部派分化與大乘〉

（pp. 315–396）

釋長慈（2015/3/9）

第一節 部派分化的過程（pp. 315–354）

第一項 部派分化的前奏（pp. 315–329）

一、部派流行到西元前後，大乘佛法隨即應運而起

◎佛入滅後，佛教漸漸地分化，終於成為部派的佛教。部派佛教流行到西元前後，大乘佛法又流行起來。

◎大乘佛法的興起，到底出於部派的僧團內部，或在家信眾，或兼而有之？這雖然要作進一步的研究，才能確定，但大乘從部派佛教的化區中出現，受到部派佛教的影響，是不容懷疑的事實。

◎古代傳說，大眾部（Mahāsāṃghika）及大眾部分出的部派，上座部（Sthavira）分出的法藏部（Dharmaguptaka），都與大乘經有關。這雖不能依傳說而作為定論，但在傳說的背後，含有多少事實的可能性，應該是值得重視的！

二、部派分化的傾向

佛教部派的顯著分立，約在西元前 300 年前後。然佛教部派的分化傾向，可說是由來已久。從佛陀晚年，到部派分化前夕，一直都有分化的傾向，有重大事件可記的，就有三次：（p. 316）

（一）第一次：釋族比丘中心運動

1、提婆達多之破僧

◎釋族比丘中心運動：我在〈論提婆達多之破僧〉中指出：佛陀晚年，提婆達多（Devaddatta）要求比丘僧的領導權（「索眾」）；由於沒有達到目的，企圖創立新教（「破法輪僧」）事件，含有釋族比丘與諸方比丘間的對立意義。¹

◎提婆達多是佛的堂弟，出於釋迦（Śākya）族。提婆達多的四位伴黨，都是「釋種出家」。²

¹ [原書 p. 327 註 1] 《華雨集第三冊》〈論提婆達多之破僧〉，pp. 1–36（原載於《海潮音》卷 45，11、12 月號）。

² （1）[原書 p. 327 註 2] 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》卷 9（大正 24，145b）。

（2）印順導師，《華雨集第三冊》，p. 17：

提婆達多有四伴黨，也就是提婆達多集團中的核心人物，名^[1]三聞達多，^[2]騫茶達婆，^[3]拘婆（迦）離，^[4]迦留羅提舍。（人名譯音，經律中每譯得多少不同；這是依《四分律》說的）。其中三聞達多與拘迦離，是這一系的傑出人士。據《根有律破僧事》（九）說：四人都是「釋種出家」。《眾許摩訶帝經》（一三）說到釋種出家，有名「海授」的，即

2、六群比丘共破僧

《律藏》中有名的「六群比丘」，據律師們的傳說，釋尊制立學處（śikṣāpada），幾乎都由於這幾位犯戒而引起的。《僧祇律》說：「六群比丘共破僧」。³而這六位，不是釋種，就是與釋種有著密切的關係，如《薩婆多毘尼毘婆沙》卷4（大正23，526a）說：「五人為釋種子王種：[1]難途、[2]跋難途、[3]馬宿、[4]滿宿、[5]闍那。一是婆羅門種，[6]迦留陀夷」。

（1）六人與比丘尼眾的傳說

A、六群比丘

六人中：

- ◎難陀（難途 Nanda）、跋難陀（Upananda），是弟兄，律中傳說為貪求無厭的比丘。
- ◎阿溼鞞（馬宿 Aśvaka）、不那婆娑（滿宿 Punabbasu），在律中是「行惡行，汙他家」⁴的（依中國佛教說，是富有人情味的），也是善於說法論議的比丘。⁵
- ◎闍那（或譯車匿 Chanda）是釋尊王子時代的侍從，在律中是一位「惡口」比丘。
- ◎迦留陀夷（或作優陀夷 Kālodāyin, Udāyin），是釋尊王子時代的侍友，在律中是被說為淫心深重的比丘。

B、比丘尼眾

- ◎佛世的比丘尼，以釋迦族及釋迦近族的拘梨（Koliya）、摩羅（Malla）、梨車（Licchavi）族女為多。⁶女眾更重視親族及鄉土的情誼，《十誦律》就稱之為「助調達比丘尼」。

C、小結

總之，釋種的比丘、比丘尼，在提婆（p. 317）達多「索眾」時，多數是擁護提婆達多的。

（2）舉例

在「六群比丘」中，舉二位來說明。

A、惡口闍那

「惡口」闍那，到底是怎樣的惡口？如

- ◎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3（大正22，21b）說：「大德！汝等不應教我，我應教汝。何以故？聖師法王是我之主，法出於我，無豫大德。譬如大風吹諸草穢，并聚一處。諸大德等，種種姓，種種家，種種國出家，亦復如是，云何而欲教誡於我！」
- ◎《善見律》譯為：「佛是我家佛，法亦是我家法，是故我應教諸長老，長老不應反教我」。⁷

三聞達多的義譯。又如迦留羅提舍，《根有部苾芻尼律》（五）義譯為「根本」；吐羅難陀尼說他「是釋迦種」。這可見提婆達多系的主要人物，都是釋種了。

³ [原書 p. 327 註 3] 《摩訶僧祇律》卷 26（大正 22，443a）。

⁴ 《四分律》卷 5：「污他家者，有四種事：[1]依家污家；[2]依利養污家；[3]依親友污家；[4]依僧伽藍污家。云何依家污家？從一家得物與一家，所得物處聞之不喜，所與物處思當報恩。……。以此四事故污家，是故言污他家。行惡行者，自種華樹教人種華樹，乃至受雇戲笑如上說。」（大正 22，598b10-28）

⁵ [原書 p. 327 註 4] 《薩婆多毘尼毘婆沙》卷 4（大正 23，526a）。

⁶ [原書 p. 327 註 5] 《摩訶僧祇律》卷 39（大正 22，535c）。

⁷ [原書 p. 327 註 6] 《善見律毘婆沙》卷 13（大正 24，769c）。

闡那的意思是：佛出於釋迦族，法是釋迦佛說的，所以應由我們釋種比丘來攝導教化大家（僧眾）。這不正是釋種比丘、比丘尼，擁護提婆達多向佛「索眾」的意趣嗎？

B、迦留陀夷

另一位是迦留陀夷（優陀夷），雖在律藏中極不如法，但確是一位傑出的比丘。

- ◎ 他出家不久，就證得阿羅漢果；⁸
- ◎ 是波斯匿王（Prasenajit）妃末利（Mallikā）夫人的門師；⁹
- ◎ 曾教化舍衛城（Śrāvastī）近千家的夫婦證果；¹⁰
- ◎ 作讚歎佛陀的《龍相應頌》，說佛是「龍一切時定」；¹¹
- ◎ 又是一位參與阿毘達磨論辯的大師。¹²

這樣的人物，竟然也被數為「六群比丘」之一！¹³

C、小結

- ◎ 釋族比丘、比丘尼，的確擁護提婆達多，但提婆達多因為達不到目的，要破僧叛教，那就未必能得到釋族比丘的支持了。
- ◎ 佛教是沒有教權的，如《遊行經》所說：「如來不言我持於眾，我攝於眾，豈當於眾有教令乎」？¹⁴在（p. 318）一般看來，佛是僧眾的領導者，而不知佛對大眾的教化，是義務而不是權利。佛只是以「法」來感召大眾，策勵大眾，為真理與自由的現證而精進。提婆達多爭取領導權，違反了出家與為法教化的意義，難怪要受到佛的呵斥了。
 - ⊙ 從爭取領導權來說，當然是不對的。
 - ⊙ 如從佛出於釋種，佛法含有釋種文化的特性來說，那末釋種比丘自覺更理會得佛法的真精神，釋族比丘中心的運動，也許有多少意義的。
- ◎ 這次釋族比丘中心運動的失敗，使釋種的比丘、比丘尼們，在律師們的傳述中，絕大多數成為違法亂紀被呵責的對象。

（二）第二次：王舍城結集的歧見

王舍城結集的歧見：提婆達多破僧，是在佛陀晚年。不幾年，阿難（Ānanda）隨侍佛陀到拘尸那（Kūśinagara），佛就在這裡涅槃了。大迦葉（Mahākāśyapa）得到了佛入涅槃

⁸ [原書 p. 327 註 7]《善見律毘婆沙》卷 17（大正 24，790c）。

⁹ [原書 p. 327 註 8]《十誦律》卷 18（大正 23，125a）。

¹⁰ [原書 p. 327 註 9]《十誦律》卷 17（大正 23，121c）。

¹¹（1）《中阿含經》卷 29〈1 小品〉：「龍行止俱定，坐定臥亦定，龍一切時定，是謂龍常法。」（大正 1，608c14-16）

（2）[原書 p. 327 註 10]《中阿含經》卷 29《龍象經》（大正 1，608b-c）。《增支部》〈六集〉（南傳 20，89-91）。

¹² [原書 p. 327 註 11]《中阿含經》卷 5《成就戒經》（大正 1，449c-450a）。《增支部》〈五集〉（南傳 19，268-270）。

¹³ [原書 p. 327 註 12]六群比丘，南傳毘奈耶作 Assaji, Punabbasu, Paṇḍuka, Lohitaka, Mettiya, Bhummaja。前二人，即馬宿與滿宿。中二人，即有部律的黃、赤比丘。後二人即慈地比丘兄弟。

¹⁴ [原書 p. 328 註 13]《長阿含經》卷 2《遊行經》（大正 1，15a）。《長部》（一六）《大般涅槃經》（南傳 7，67）。

的消息，與五百比丘，從王舍城（Rājagṛha）趕來，主持佛的茶毘（jhāpita）大典，並立即發起在王舍城舉行結集。

1、內部的嚴重歧見

這次結集，大迦葉為上座，優波離（Upāli）結集律，阿難結集法。但在結集過程中，顯露出僧伽內部的嚴重歧見，如：

- ◎ 大迦葉對阿難的一連串指責；
- ◎ 大迦葉領導的結集，與富蘭那（Purāṇa）長老間的異議。

（1）大迦葉對阿難的指責：戒律、女眾、侍佛不周等問題

大迦葉與阿難間的問題，我在〈阿難過在何處〉¹⁵文中，有詳細的論述。以律典為主的傳記，大同小異的說到：大迦葉選定五百比丘結集法藏，阿難幾乎被拒斥在外。在結集過程中，大迦葉對阿難舉發一連串的過失。阿難不承認自己有罪，但為了尊敬僧伽，顧全團體，願意向大眾懺悔。阿難受到大迦葉的指責，載於有關結集的傳記，各派所傳，（p. 319）略有出入。歸納起來，有三類：

^[1]有關戒律問題，^[2]有關女眾問題，^[3]有關侍佛不周問題，

主要是前二類。

A、戒律問題：「小小戒可捨」

阿難被責的起因，是阿難在結集大會上，傳達佛的遺命：「小小戒可捨」。

- ◎ 什麼是小小戒？由於阿難沒有問佛，所以大眾的意見紛紜。大迦葉出來中止討論，決定為：「若佛所不制，不應妄制；若已制，不得有違。如佛所教，應謹學之」。¹⁶為了這，大迦葉指責阿難，為什麼不問佛，犯突吉羅（惡作 duṣkṛta）。
- ◎ 阿難的傳達佛說，比較各家廣律，有二類不同的句法。

（A）第一類說法：為得安樂住，無條件放棄小小戒

- ◎ 如《僧祇律》說：「我當為諸比丘捨細微戒」。¹⁷
- ◎ 《四分律》說：「自今已去，為諸比丘捨雜碎戒」。¹⁸
- ◎ 《根有律雜事》說：「所有小隨小戒，我於此中欲有放捨，令苾芻僧伽得安樂住」。¹⁹這似乎為了比丘們得安樂住，而無條件的放棄了小小戒法。
- ◎ 在現存的律典中，不受持小小戒，是被看作非法的。如大迦葉在來拘尸那的途中，聽到跋難陀說：「彼長老（指佛）常言：應行是，不應行是，應學是，不應學是。我等於今始脫此苦，任意所為，無復拘礙」。²⁰「無復拘礙」，不就是捨小小戒得安樂住嗎？大迦葉反對這種意見，才決定發起結集。
- ◎ 又如輕呵毘尼戒（學處）說：「用是雜碎戒為？半月說戒時，令諸比丘疑悔熱惱，憂

¹⁵ [原書 p. 328 註 14] 〈阿難過在何處〉（《海潮音》卷 46，一、二月號）。※現錄於《華雨集第三冊》pp. 87-114。

¹⁶ [原書 p. 328 註 15] 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 30（大正 22，191c）。上座系諸律，均同。

¹⁷ [原書 p. 328 註 16] 《摩訶僧祇律》卷 32（大正 22，492b）。

¹⁸ [原書 p. 328 註 17] 《四分律》卷 54（大正 22，967b）。

¹⁹ [原書 p. 328 註 18] 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》卷 39（大正 24，405b）。

²⁰ [原書 p. 328 註 19] 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 30（大正 22，190b）。

愁不樂」。²¹這是說：這些雜碎戒，使人憂愁苦惱，這與捨小小戒，令僧安樂，是同一意思。

(B) 第二類說法：僧伽共同議決後放捨

- ◎ 另一類是這樣說的，如《十誦律》說：「我般涅槃後，若僧一心和合籌量，放捨微細戒」。²²
- ◎ 南傳《銅鑠律》及《長部》《大般涅槃經》說：(p. 320)「我滅後，僧伽若欲捨小小戒者，可捨」。²³
- ◎ 《毘尼母經》說：「吾滅度後，應集眾僧捨微細戒」。²⁴

這不是隨便放棄，說捨就捨，而是要僧伽的共同議決，對於某些戒，在適應時地情況下議決放捨。

戒律中多數有關衣、食、行、住、醫、藥的制度，是因時、因地、因人，為了僧伽清淨和樂，社會信敬而制立的。如時代不同，環境不同，有些戒條就必需修改。佛住世時，對於親自制定的學處（戒），或是一制、再制，或是制了又開，開了又制；因為不這樣，就不免窒礙難行。佛是一切智者，深深理會這些意義，所以將「小小戒可捨」的重任，交給僧伽，以便在時地機宜的必要下，僧伽可集議處理，以免佛教的窒礙難行。

(C) 小結

- ◎ 阿難傳述佛的遺命，是屬於後一類的〔第二類說法〕。
- ◎ 但在頭陀（苦行）第一大迦葉，持律第一優波離他們，認為捨小小戒，就是破壞戒法，便於個人的為非作惡（第一類看法）。這才違反佛陀的遺命，而作出「若佛所不制，不應妄制；若已制，不得有違」的硬性決定。
- ◎ 佛所制戒，本是適應通變而活潑潑的，但從此成為固定了的，僵化了的規制，成為佛教的最大困擾（如今日中國，形式上受戒，而對某些規制，明知是行不通的，不能受持的，但還是奉行古規，非受不可）！

B、女眾問題：求佛度女眾出家

阿難與女眾有關的過失，主要是阿難求佛度女眾出家。

(A) 求度女眾出家的理由

佛的姨母摩訶波闍波提（Mahāprajāpatī）與眾多的釋種女，到處追隨如來，求佛出家而不蒙允許。阿難見了，起了同情心，於是代為請求。據「比丘尼羯度」及阿難自己的分辯，理由是：

- ◎ 摩訶波闍波提撫養如來，恩深如生母 (p. 321) 一樣；
- ◎ 女眾如出家，一樣的能證初果到四果。

這兩點理由，是經律所一致的。

(B) 過失的剖析

a、女眾出家的過失——使佛法早衰

²¹ [原書 p. 328 註 20]《十誦律》卷 10（大正 23，74b）。

²² [原書 p. 328 註 21]《十誦律》卷 60（大正 23，449b）。

²³ [原書 p. 328 註 22]《銅鑠律》《小品》（南傳 4，430）。《長部》（一六）《大般涅槃經》（南傳 7，142）。

²⁴ [原書 p. 328 註 23]《毘尼母經》卷 3（大正 24，818b）。

阿難求佛准許女眾出家，到底有什麼過失呢？主要是由於女眾出家，會使佛法早衰。

- ◎ 佛陀晚年，比丘們沒有早年的清淨，大有制戒越多，比丘們道念越低落的現象。²⁵大概佛法發展了，名聞利養易得，動機不純的出家多了，造成僧多品雜的現象。由於女眾出家，僧伽內部增加了不少問題，頭陀與持律的長老們，將這一切歸咎於女眾出家，推究責任而責備阿難。
- ◎ 女眾出家，從乞求而來的經濟生活，比比丘眾要艱苦得多。往來，住宿，教化，由於免受強暴等理由，問題也比男眾多。尤其是女眾的愛念重，心胸狹隘，體力弱，古代社會積習所成的情形，無可避免的會增加僧伽的困難。
- ※ 在重男輕女的當時社會，佛是不能不鄭重考慮的。但問題應謀求解決，在佛陀慈悲平等普濟精神下，終於同意阿難的請求，准予女眾出家，得到了修道解脫的平等機會。

b、事後責難的原因——大迦葉與尼眾關係十分不良好

「女眾出家，正法減少五百年」，如作為頭陀苦行與持律者，見到僧伽品質漸雜，而歸咎於女眾出家，那是可以理解的。但女眾出家，雖是阿難請求，卻是佛所允可的。這是二十年（？）前的事了，大迦葉當時為什麼不說？現在佛入涅槃，不到幾個月，怎麼就清算陳年舊賬呢？問題是並不這麼簡單的。

- ◎ 大迦葉出身於豪富的名族，生性為一女性的厭惡者。雖曾經結婚，而過著有名無實的夫婦關係，後來就出家了。他與佛教的尼眾，關係十分不良好。被尼眾們稱為：

- ◎ 「外道」，²⁶

- ◎ 被輕視為「小小比丘」；²⁷

- ◎ 說他的說法，「如販針兒於針師家賣」（等於說「聖人門前賣字」）。²⁸

大迦葉與尼眾的關係，一（p. 322）向不良好，在這結集法會上，就因阿難傳佛遺命「小小戒可捨」，而不免將多年來的不平，一齊向阿難責怪一番。

C、侍佛不周

還有幾項過失，是怪阿難「侍奉無狀」²⁹。

- ◎ 阿難沒有請佛住世，
- ◎ 佛要水喝而阿難沒有供給，
- ◎ 阿難足踏佛衣。

這包含了一個問題：佛入涅槃，聖者們不免惆悵，多少會嫌怪阿難的侍奉不周：佛就這樣早入涅槃了嗎？佛不應該這樣就涅槃了的！總是阿難侍奉不周。這如父母老死了，弟兄姊妹們，每每因延醫、服藥的見解不同，而引起家庭的不愉快一樣。

²⁵ [原書 p. 328 註 24]《雜阿含經》卷 32（大正 2，226c）。《相應部》〈迦葉相應〉（南傳 13，327）。

²⁶ [原書 p. 328 註 25]《雜阿含經》卷 41（大正 2，303a）。《相應部》〈迦葉相應〉（南傳 13，320）。《十誦律》卷 40（大正 23，291a）。

²⁷ [原書 p. 328 註 26]《十誦律》卷 12（大正 23，85b）。

²⁸ [原書 p. 328 註 27]《雜阿含經》卷 41（大正 2，302b）。《相應部》〈迦葉相應〉（南傳 13，316）。

²⁹ 無狀：3. 謂行為失檢，沒有禮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（七）》，p. 121）

D、小結

五百結集會上，大迦葉與阿難的問題，

◎ 論戒律，

- ⊙ 阿難是「律重根本」的，小小戒是隨時機而可以商議修改的。
 - ⊙ 大迦葉（與優波離）是「輕重等持」的；捨小小戒，被看作破壞戒法。
- 這就是「多聞第一」的**重法系**，「頭陀第一」、「持律第一」的**重律系**的對立。

◎ 論女眾，

- ⊙ 阿難代表修道解脫的男女平等觀；
- ⊙ 大迦葉等所代表的，是傳統的重男輕女的立場。

在這些問題上，阿難始終站在佛的一邊。

※從大迦葉起初不要阿難參加結集來說，怕還是受到釋族比丘中心運動的影響！³⁰

(2) 富蘭那的異議

五百結集終了，富蘭那長老率領五百比丘，從南山來，對大迦葉主持的結集，提出了異議，如：

◎ 《銅鑠律》《小品》（南傳 4，433）說：「君等結集法律，甚善！然我親從佛聞，亦應受持」。這是說，富蘭那長老所親聞的佛說，也要受持流通了。

◎ 《五分律》舉出富蘭那自己的意見：（p. 323）「我親從佛聞：內宿，內熟，自熟，自持食從人受，自取果食，就池水受，無淨人淨果除核食之。……我忍餘事，於此七條，不能行之」。³¹

依《五分律》說：

- ⊙ 「內宿」是寺院內藏宿飲食；
- ⊙ 「內熟」是在寺院內煮飲食；
- ⊙ 「自熟」是比丘們自己煮；
- ⊙ 「自持食從人受」，是自己伸手受食，不必從人受（依優波離律，要從別人手授或口授才可以喫）；
- ⊙ 「自取果食」，「就池水受」（藕等），都是自己動手；

³⁰ 此一說法，於《大智度論》有不同的記錄，如卷 2（大正 25，68b-69a）說：

……是時，阿難長跪合手，偏袒右肩，脫革屣，六種突吉羅罪懺悔。

大迦葉於僧中手牽阿難出，語阿難言：「斷汝漏盡，然後來入；殘結未盡，汝勿來也！」如是語竟，便自閉門。

……是時中間，阿難思惟諸法，求盡殘漏，其夜坐禪經行，慙懃求道。是阿難智慧多，定力少，是故不即得道；定智等者，乃可速得。後夜欲過，疲極偃息，却臥就枕，頭未至枕，廓然得悟，如電光出，闇者見道。阿難如是入金剛定，破一切諸煩惱山；得三明、六神通、共解脫，作大力阿羅漢。即夜到僧堂門，敲門而喚。

大迦葉問言：「敲門者誰？」答言：「我是阿難。」

大迦葉言：「汝何以來？」阿難言：「我今夜得盡諸漏。」

大迦葉言：「不與汝開門，汝從門鑰孔中來！」阿難答言：「可爾！」即以神力從門鑰孔中入，禮拜僧足懺悔：「大迦葉莫復見責！」

大迦葉手摩阿難頭言：「我故為汝，使汝得道，汝無嫌恨，我亦如是。以汝自證，譬如手畫虛空，無所染著；阿羅漢心亦如是，一切法中得無所著。復汝本坐。」」

³¹ [原書 p. 329 註 28]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 30（大正 22，191c-192a）。

◎「無淨人淨果除核食」，是得到果實，沒有淨人，自己除掉果實，就可以喫了。

※這都是有關飲食的規制，依優波離所集律，是禁止的，但富蘭那長老統率的比丘眾，卻認為是可以的。

2、小結

富蘭那長老的主張，不正是小小戒可捨嗎？對專在生活小節上著眼的優波離律，持有不同意見的，似乎並不少呢！

(三) 第三次：東西方的嚴重對立

1、主要的諍端：十事非法之乞取金錢

東西方的嚴重對立：在阿難弟子的時代——「佛滅百年」（佛滅一世紀內），佛教界發生東西雙方的爭論，有毘舍離（Vaiśālī）的七百結集。詳情可檢拙作《論毘舍離七百結集》。³²問題是為了「十事非法」³³。

耶舍伽乾陀子（Yasa-kākaṇḍakaputta），見到毘舍離跋耆（Vajjī）族比丘，以銅鉢向信眾乞取金錢（這是主要的諍端），耶舍指斥為非法，因此被跋耆比丘驅擯出去。耶舍到西方去，到處宣傳跋耆比丘的非法，邀集同志，準備來東方公論。跋耆比丘知道了，也多方去宣傳，爭取同情。後來西方來了七百位比丘，在毘舍離集會。採取代表制，由東西雙方，各推出代表四人，進行論決。結果，跋耆比丘乞取金錢（等十）事，被裁定為非法。（p. 324）

2、人物、地域的關聯

王舍城結集以來，大體上和合一味，尊重僧伽的意思。尊敬大迦葉；說到律，推重優波離；說到法，推重阿難，成為一般公認的佛教。

(1) 東、西方地域的發展重心

A、西方摩偷羅

從傳記看來，阿難與優波離弟子，向西方宏化，建樹了西方摩偷羅（Madhurā）為重心的佛教。

B、東方華氏城與毘舍離

◎ 在東方，摩竭陀（Magadha）的首都，已從王舍城移到華氏城（Pāṭaliputra），與恆河北岸，相距五由旬的毘舍離，遙遙相對，為東方佛教的重心。

◎ 阿難一向多隨佛住在舍衛城（Śrāvastī）晚年經常以王舍城、華氏城、毘舍離為遊化區。等到阿難入滅，他的遺體分為兩半，為華氏城與毘舍離所供養。³⁴阿難晚年的宏化，對東方佛教，無疑會給以深遠的影響。

³² [原書 p. 329 註 29] 〈論毘舍離七百結集〉（《海潮音》卷 46，六、七月號）。※現錄於《華雨集第三冊》pp. 59–86。

³³ 《十誦律》卷 60：「佛般涅槃後一百一十歲，毘耶離國十事出。是十事非法非善，遠離佛法，不入修妬路，不入毘尼，亦破法相。是十事，毘耶離國諸比丘，用是法行是法言是法清淨，如是受持。何等十事？一者，鹽淨。二者，指淨。三者，近聚落淨。四者，生和合淨。五者，如是淨。六者，證知淨。七者，貧住處淨。八者，行法淨。九者，縷邊不益尼師檀淨。十者，金銀寶物淨。」（大正 23，450a28–b6）

³⁴ [原書 p. 329 註 30] 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》卷 40（大正 24，410c–411a）。

(2) 支持西方比丘的人物³⁵

A、第一種傳說

- ◎ 當時支持耶舍的，有波利耶（Pāṭheyya）比丘，摩偷羅、阿槃提（Avanti）、達嚩那（Dakṣiṇā）比丘。
- ◎ 有力量的支持者，是摩偷羅的三菩陀（Sambhūta），即商那和修（Sāṇavāsi），薩寒若（Sahajāti）的離婆多（Revata）。³⁶這是摩偷羅為中心，恆河上流及西南（達嚩那即南方）的比丘。其中波利耶比丘六十人，都是頭陀行者，是這次諍論的中堅分子。

B、第二種傳說

- ◎ 或說波利耶在東方，論理應屬於西方，可能就是《西域記》所說的波理夜咄囉（Paryātra）。

(3) 東方比丘所持的宗旨

A、東方比丘著重於地域文化

東方以毘舍離為重心，跋耆族比丘為東方系的主流。東方比丘向外宣說，爭取各地僧伽的同情支持，其理由是：³⁷

- ◎ 「諸佛皆出東方國土。波夷那比丘是如法說者，波利比丘是非法說者」。
- ◎ 「波夷那、波梨二國比丘共諍。世尊出在波夷那國，善哉大德！當助波夷那丘」。（p. 325）

- ◎ 「諸佛皆出東方，長老上座莫與毘耶離中國比丘鬥諍」。

東方比丘所持的理由，著重於地域文化。波利耶、摩偷羅、阿槃提、達嚩那，一向是佛教的「邊地」（pratyantajanapada）。邊國比丘不能正確理解佛的意趣，所以論佛法，應依東方比丘的意見。

佛在世時代的迦毘羅衛（Kapilavastu），屬於憍薩羅（Kośalā），不妨說佛出憍薩羅。

佛是釋種，與東方的跋耆、波夷那，有什麼種族的關係，而說「世尊出在波夷那」呢？

B、東方六族奉佛的傳說

佛被稱為釋迦牟尼（Śākyamuni），意義為釋迦族的聖者。阿難被稱為「毘提訶牟尼」

³⁵ 印順導師，《華雨集(第三冊)》，p. 63：

七百結集中的西方比丘，引起問題的是耶舍伽乾陀子，有部傳說為阿難弟子（《善見律》的譯名不統一，極易引起誤會）。從他所爭取的同道，所代表的佛教來說，是屬於西方系的。支持耶舍的同道，論地點，有波利耶比丘，阿槃提比丘，達嚩那比丘。最有力的支持者，是摩偷羅的三菩陀，薩寒若的離婆多。波利耶比丘，《銅鑠律》說六十人；《五分律》說共九十人；《十誦律》也說波羅離子比丘六十人。

³⁶ (1) 印順導師，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. 401：「勝負的關鍵，在拘舍彌的離婆多 Revata。商那和修他們，想獲得他的支持，遠遠的來訪問他，他聽見就先走了。一直追蹤到薩寒若 Sahajāti，離婆多為他們的熱誠所感動，加入了西方陣營。」

(2) 印順導師，《華雨集(第三冊)》，p. 65：「離婆多遊化的中心區，在拘舍彌附近的薩寒若。論地點，在東西方的中間；約學行風格，也與西方系不完全相同。離婆多代表了中間（偏西）系，所以為東西雙方所極力爭取的大德；在這次會議中，有左右教界，而起著決定性的作用。」

³⁷ [原書 p. 329 註 31] 1.《銅鑠部》《小品》（南傳 4，452）。2.《四分律》卷 54（大正 22，970b）。3.《十誦律》卷 60（大正 23，452b）。

(Videhamuṇi)，³⁸即毘提訶的聖者，毘提訶 (Videha) 為東方的古王朝。毘提訶王朝解體，恆河南岸成立摩竭陀王國，傳說國王也是毘提訶族。³⁹恆河北岸的毘提訶族，分散為跋耆、摩羅等族。

◎《長阿含》的《種德經》、《究羅檀頭經》，有六族奉佛的傳說，六族是：^[1]釋迦、^[2]俱利、^[3]冥寧、^[4]跋耆、^[5]末羅、^[6]酥摩。⁴⁰

◎ 釋迦為佛的本族。

◎ 俱利 (Koliya) 與釋迦族關係最密切：首府天臂城 (Devadaha)，《雜阿含經》就稱為「釋氏天現聚落」。⁴¹

◎ 冥寧，《長阿含》《阿(少+兔)夷經》，說到「冥寧國阿(少+兔)夷土」；⁴²《四分律》作「彌尼搜國阿奴夷界」；⁴³《五分律》作「彌那邑阿(少+兔)林」。⁴⁴冥寧的原語，似為 Mina，但巴利語作 Malla (摩羅)。

◎ 六族中別有摩羅，冥寧似為摩羅的音轉，從摩羅分出的一支。冥寧的阿(少+兔)夷 (Anupriyā)，是佛出家時，打發闍那回去的地方，在藍摩 (Rāmagrāma) 東南境。從此向東，就是拘尸那 (Kūśinagara)、波波 (Pāvā)，或作波夷那 (Pācīnav) (p. 326) 等摩羅族。

◎ 跋耆為摩羅東南的大族，《西域記》說：由毘舍離「東北行五百餘里，至弗栗恃國」，⁴⁵弗栗恃為跋耆梵語 Vraja 的對譯。弗栗恃「周四千餘里」，西北去尼泊爾 (Nepāla) 千四五百里；「東西長，南北狹」，約從今 Purnes 北部迤西一帶，古稱央掘多羅 (上央伽 Aṅguttarapa)。

◎ 酥摩為《大典尊經》的七國之一，巴利語作 Sovīra，即喜馬拉耶山區民族。

這六族，從釋迦到酥摩，都在恆河以北，沿喜馬拉耶山麓而分布的民族。這東方各族，實為廣義的釋迦同族。理解恆河北岸，沿希馬拉耶山麓分布的民族，與釋迦族為近族，那末「世尊出在波夷那」，阿難稱「毘提訶牟尼」，都不覺得希奇了。

C、小結

東方比丘以佛法的正統自居，「世尊出在波夷那，善哉大德，當助波夷那比丘」，這不是與佛世闍那所說：「佛是我家佛，法是我家法」的意境相同嗎？這次爭論的「十事非法」，也都是有關經濟生活。除金銀戒外，盡是些飲食小節。跋耆比丘容許這些，正是「小小戒可捨」的立場。

(4) 東方系的學風

³⁸ [原書 p. 329 註 32] 《雜阿含經》卷 41 (大正 2, 302b-303a)。《相應部》〈迦葉相應〉(南傳 13, 316、320)。

³⁹ [原書 p. 329 註 33] 《普曜經》卷 1 (大正 3, 485b)。《方廣大莊嚴經》卷 1 (大正 3, 542a)。

⁴⁰ [原書 p. 329 註 34] 《長阿含經》卷 15《種德經》(大正 1, 95a)。《長阿含經》卷 15《究羅檀頭經》(大正 1, 98a)。

⁴¹ [原書 p. 329 註 35] 《雜阿含經》卷 5 (大正 2, 33b)。《相應部》〈蘊相應〉(南傳 14, 7)。

⁴² [原書 p. 329 註 36] 《長阿含經》卷 11《阿[少+兔]夷經》(大正 1, 66a)。

⁴³ [原書 p. 329 註 37] 《四分律》卷 4 (大正 22, 590b)。

⁴⁴ [原書 p. 329 註 38] 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 3 (大正 22, 16c)。

⁴⁵ [原書 p. 329 註 39] 《大唐西域記》卷 7 (大正 51, 909c、910a-b)。

從史的發展來看，釋迦族，東方各族比丘為重心的佛教，雖一再被壓制——提婆達多失敗，阿難被責罰，跋耆比丘被判為非法，而始終在發展中。

以阿難為代表來說，

- ◎ 這是尊重大眾（僧伽）的（見阿難答兩勢大臣問）；
- ◎ 重法的；
- ◎ 律重根本的；
- ◎ 尊重女性的；
- ◎ 少欲知足而非頭陀苦行的；
- ◎ 慈悲心重而廣為人間教化的。

這一學風，東方系自覺得是吻合佛意的。

3、小結

毘舍離七百結集（西方系的結集），代表大迦葉、優波離重律傳統的西方系，獲得了又一次勝利，不斷的向西（南、北）發展。但東方比丘們，不久將再度起來，表示其佛法的立（p. 327）場。

第二項 部派分裂的譜系（pp. 330–341）

一、十八部的異說

- ◎ 佛教的部派分裂，起初分為大眾部（Mahāsāṃghika）與上座部（Sthavira），以後又一再分化，成為十八部，這是一致的古老傳說。但所說的十八部，還是包括根本二部在內，還是在根本二部以外，就有不同的異說。
- ◎ 分為十八部的譜系，各部派所傳說的，名稱與次第先後，也有不少出入，如
 - ⊙ 《南海寄歸內法傳》卷 1（大正 54，205b）說：「部執所傳，多有同異，且依現事，言其十八。……其間離分出沒，部別名字，事非一致，如餘所論」。
 - ⊙ 塚本啟祥所著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，廣引「分派的系譜」，共十八說；⁴⁶推論「部派分立的本末關係」，⁴⁷極為詳細。

二、成立十八部的四說

依眾多異說而加以研究，有關十八部的分立，主要的不過四說。

- ◎ 一、上座部所傳；
- ◎ 二、大眾部所傳；
- ◎ 三、正量部（Saṃmatīya）所傳。
 - ※ 這三說，出於清辨（Bhavya）的《異部精釋》。
- ◎ 四、銅鑠部（Tāmraśāṭīya）所傳。
- ◎ 此外，還有說一切有部（Sarvāstivāda）所傳，與上座部所傳的大致相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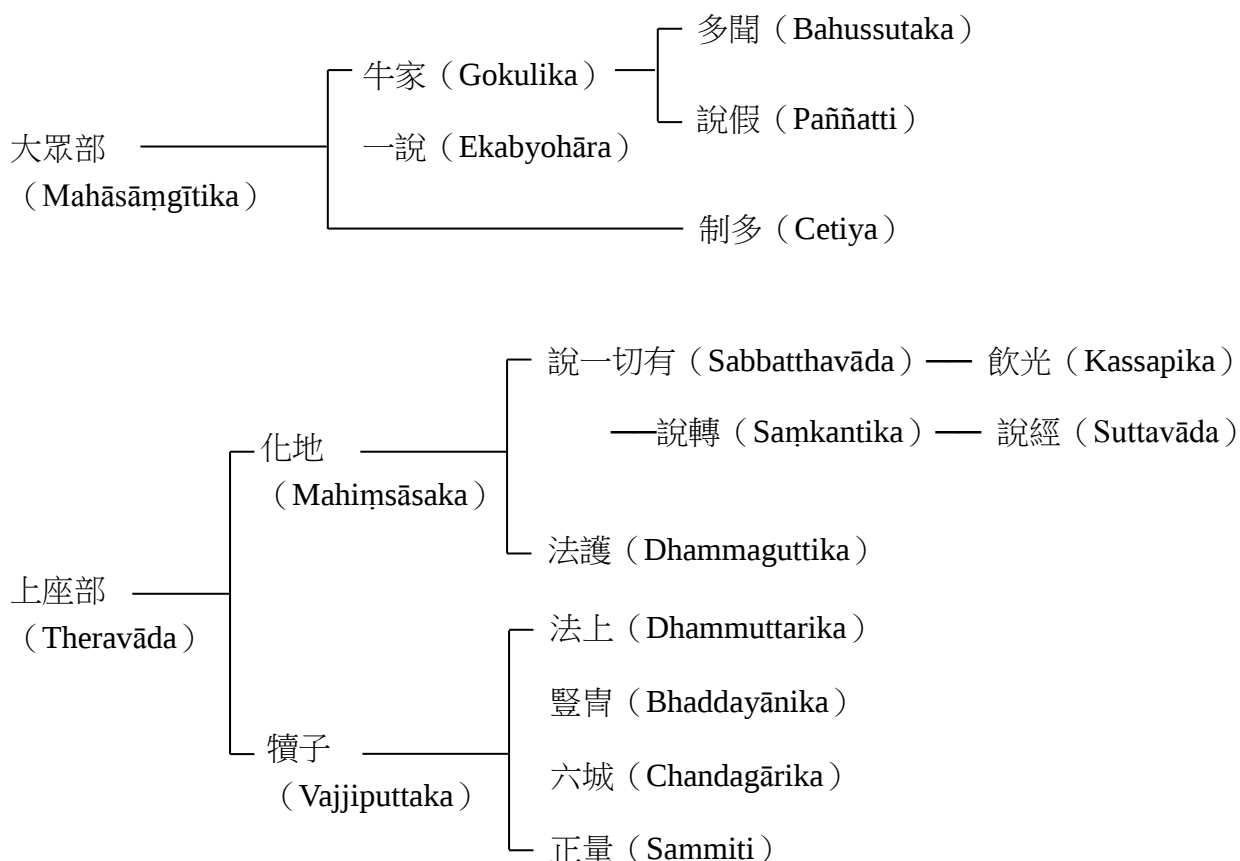
⁴⁶ [原書 p. 341 註 1]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（414–436）。

⁴⁷ [原書 p. 341 註 2]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（437–449）。

(一) 銅鑠部所傳

1、A.說：《島史》、《大史》

一、銅鑠部所傳：如《島史》(Dīpavaṃsa)、《大史》(Mahāvamsa)等所說，即塚書的A.說。分派的系統，為：(p. 331)



◎ 依《大史》說：分成十八部以後，印度方面，又分出：

- ◎ 雪山部 (Hemavata)、
- ◎ 王山部 (Rājagiriya)、
- ◎ 義成部 (Siddhattha)、
- ◎ 東山部 (Pubbaseliya)、
- ◎ 西山部 (Aparaseliya)、
- ◎ 金剛部 (Vājiriya) 即西王山說 (Apararājagiriya) ——六部。

◎ 錫蘭方面，從大寺 (Mahāvihāra) 又出 (p. 332)

- ◎ 法喜部 (Dhammaruci 即無畏山部 Abhayagiri)，
- ◎ 及海部 (Sāgaliya 即祇園寺部 Jetavanīvihāra) ——二部，⁴⁸

⁴⁸ [原書 p. 341 註 3] 《大史》(南傳 60, 175; 又 378、415)。

但這些是不在十八部以內的。

2、B、C.二說：《論事》與 *Nikāyaśaṃgraha*

塚書的 B、C.二說，也是這一系所傳的，依 *Kathāvatthu-aṭṭhakathā* 及 *Nikāyaśaṃgraha* 二書，敘述十八部以外的學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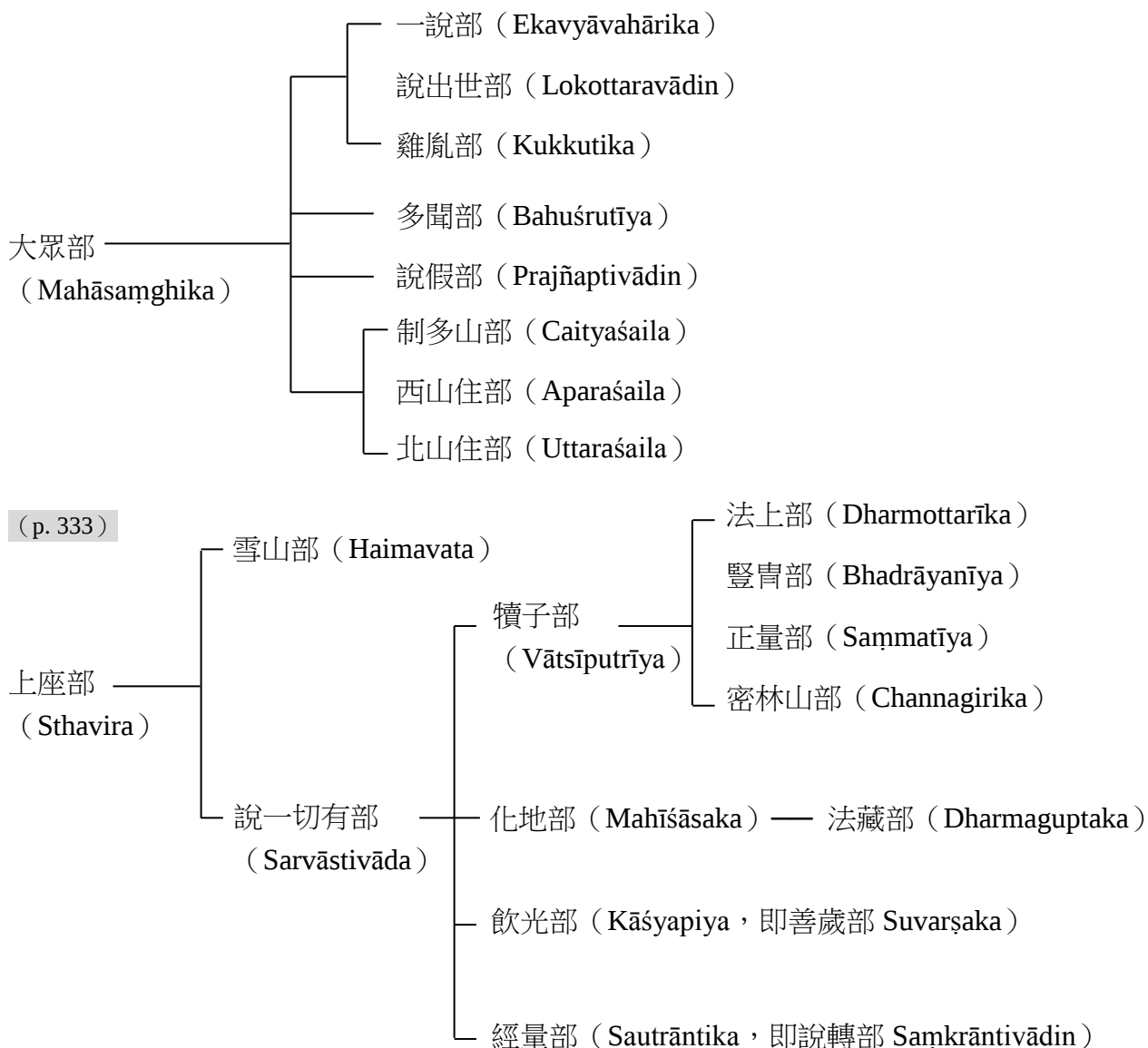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說一切有部的傳說

1、《異部宗輪論》所說

二、《異部宗輪論》所說，是說一切有部的傳說。這部書，在我國有

- ◎ 鳩摩羅什 (Kumārajīva) 譯的《十八部論》，
- ◎ 真諦 (Paramārtha) 譯的《部執異論》，
- ◎ 玄奘譯的《異部宗輪論》，
- ◎ 及西藏的譯本——四本，即塚書的 E、F、G、H. ——四說。

雖有小異，但大致相合，其分化譜系，依《異部宗輪論》說，是：



(Vasumitra)，是世親(Vasubandhu)以後的，為世親《俱舍論》作注釋的世友所造，⁵³是不可能的。應認定為西方系的阿毘達磨論師，《品類足論》等的作者世友所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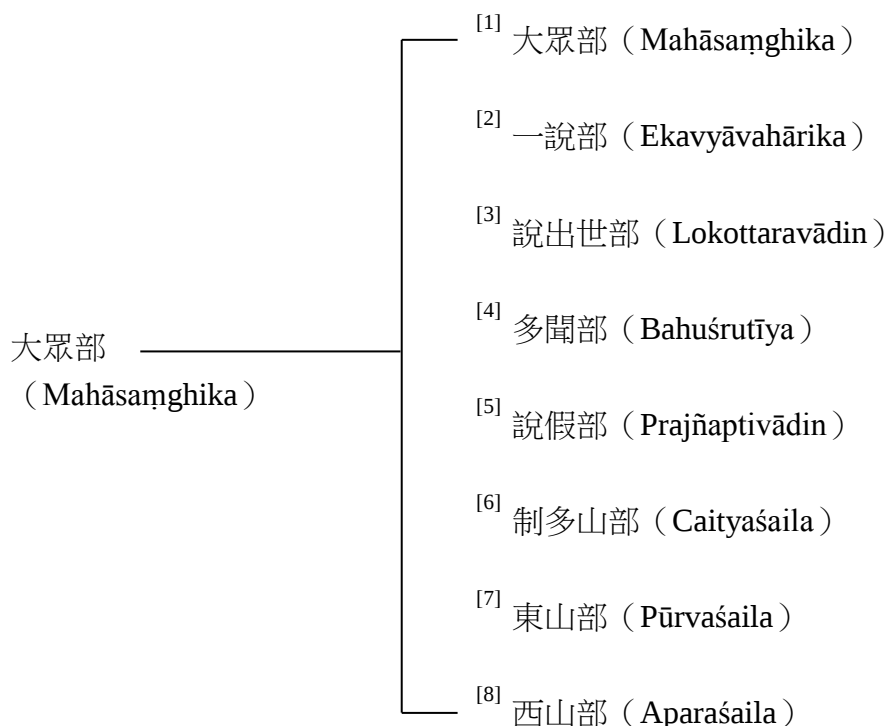
2、上座部所傳

另有上座部所傳（與說一切有部說相近）：

◎ 大眾部次第分裂為八部，

◎ 上座部次第分裂為十部。

敘述了從二部而分十八部，但先後次第的經過不詳。其系譜為：(p. 335)



作者。(4)《界身足論》的作者。(5)《問論》的作者。(6)《五事論》的作者。(7)《俱舍論註》所提之人。(8)玄奘旅印時之人。

2.菩薩世友有三位：即(1)《尊婆須蜜菩薩所集論》的世友。(2)《異部宗輪論》的作者。(3)《薩婆多部記目錄》中的世友。

3.與譬喻文學有關的有三位：(1)《達摩多羅禪經》中所載之世友。(2)《惟日雜難經》中之世友。(3)《師子月佛本生經》中之世友。

雖然無法確定這些人是否為同一位世友，但可確知說一切有部、經量部有位卓越的世友論師。(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(三)》p. 1462)

⁵³ [原書 p. 341 註 4]Tāranātha《印度佛教史》(寺本婉雅日譯本 114、246)。



(p. 336)

(1) 與《異部宗輪論》傳說相近

上座部所傳，審細的考察起來，與說一切有部——《異部宗輪論》的傳說相近。不同的是：

- ◎ 大眾部系中省去雞胤部，
- ◎ 上座部系中缺少密林山部，本末恰合十八部。

(2) 與《十八部論》特別相近

這一傳說，與《十八部論》特別相近：

- ◎ 如制多、東山、西山——三部；⁵⁴
- ◎ 無上部又名說轉部，與《十八部論》的「因大師鬱多羅，名僧伽蘭多」，⁵⁵都可說完全相合。
- ◎ 此外，如上座部又名雪山部；

⁵⁴ 《十八部論》卷 1 (大正 49, 18a18-23)：

摩訶僧祇部中，復建立三部：一名支提加，二名佛婆羅，三名鬱多羅施羅。如是摩訶僧祇中，分為九部：一名摩訶僧祇，二名一說，三名出世間說，四名窟居，五名多聞，六名施設，七名遊迦，八名阿羅說，九名鬱多羅施羅部」

⁵⁵ [原書 p. 341 註 5] 《十八部論》(大正 49, 18b)

- ⊙ 說一切有部又名說因部；
 - ⊙ 飲光部又名善歲部：都與說一切有部所傳相合。
- 所以這一傳說，並沒有獨異的傳說。只是省去兩部，符合古代傳說的十八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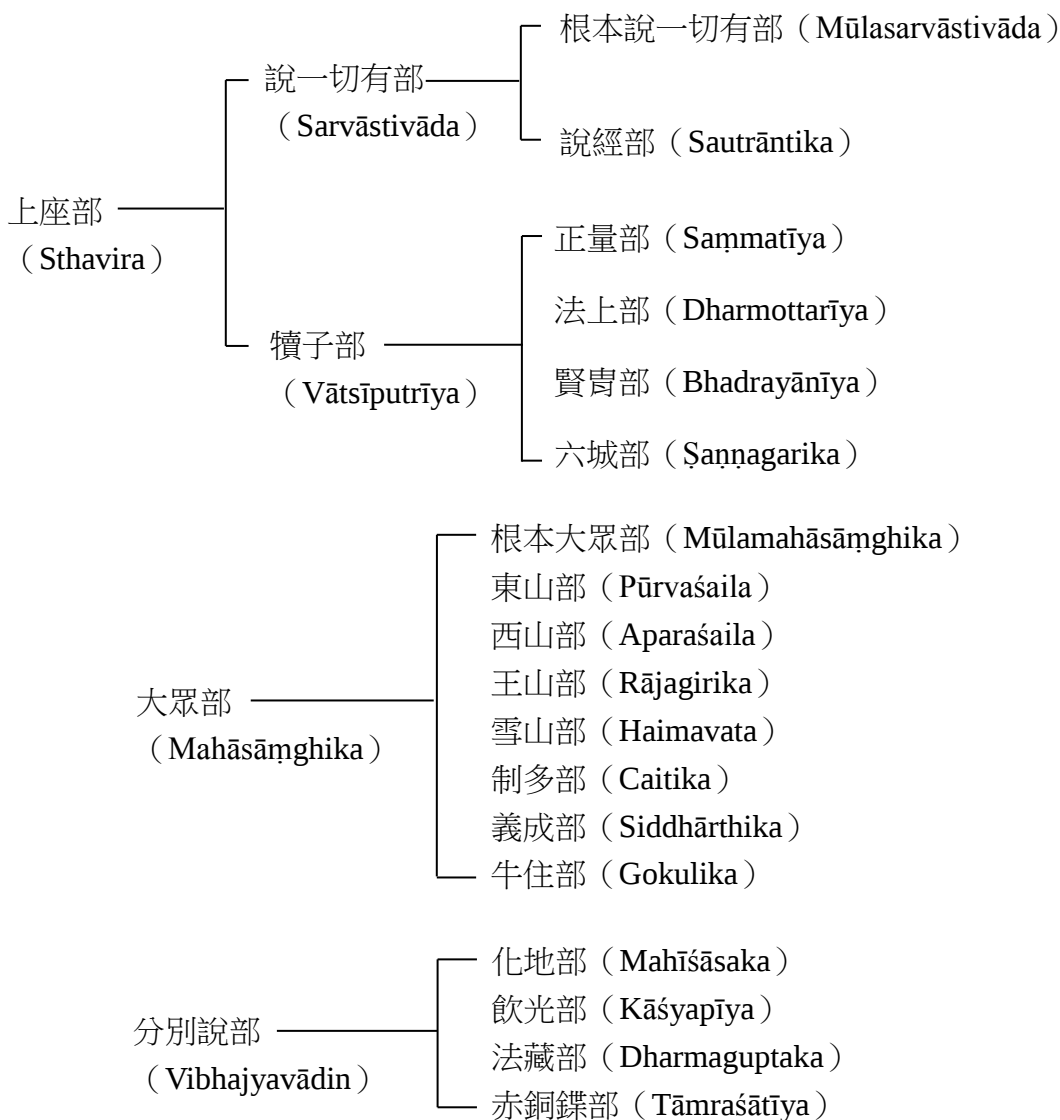
(3) 上座部的考察

將傳說中的其他部名，如

- ◎ 分別說部及 **Muruṇṭaka** 部，作為說一切有的別名；
- ◎ 不可棄部及 **Kurukula**，作為正量部（一切所貴部）的別名，都是不對的。
 - ⊙ 不可棄部，依《文殊師利問經》，應是化地部的異名。
 - ⊙ 而 **Kurukula** 一名，與雞胤部的原語 **Kukkuli** 相近，而雞胤部正是這一傳說所沒有的。這一說，為塚書的 **L**.說。

(三) 大眾部所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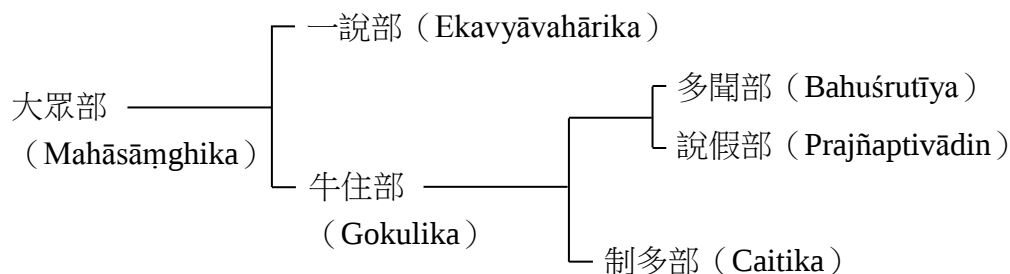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大眾部所傳：這是塚書的 **M**.說。大眾部所傳的是：大眾分為三部：上座部、大眾部、分 (p. 337) 別說部 —— 三部，然後再分裂，其系譜是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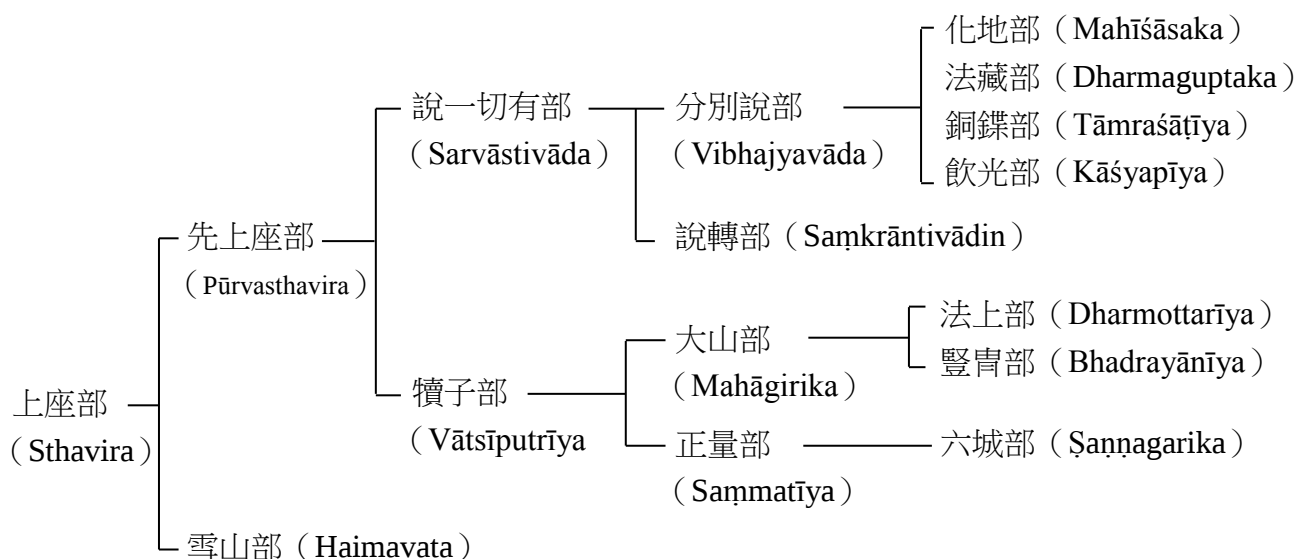
(p. 338)

〔四〕正量部所傳

四、一切所貴——正量部所傳：為塚書的 D.說。其分派的系譜，是：



(p. 339)



正量部的傳說，與一般不同的，是大山部。六城部從大山部生，又說從正量部生六城部。大山與正量，也許是一部的別名吧！

〔五〕小結

上面四派的傳說，就是佛教中最重要的，自稱「根本」的上座（其實是銅鑠部）、大眾、說一切有、正量部的傳說。雖所說的不相同，但都代表了自己一派的傳說。

三、塚書的六說

塚書還有六說，那是後起的。

〔一〕K說

在中國，有「律分五部」說，所以《出三藏記集》⁵⁶有從五部而派生為十八部說。⁵⁷

⁵⁶ 按：以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的《出三藏記集》來看，應是〔K.說〕，詳參該書之 p. 414。

⁵⁷ 關於中國傳說的五部，請參考印順導師《印度之佛教》「第四節 五部、十八部」(pp.

(二) N. O. P. Q. 說

◎ 在印度，(p. 340) 西元六、七世紀，四大部派盛行，如《南海寄歸內法傳》卷 1（大正 54，205a-b）說：

「諸部流派，生起不同，西國相承，大綱唯四」。

「一、阿離耶莫訶僧祇尼迦耶（Arya-Mahāsāṅghika-nikāya），唐云聖大眾部，分出七部。……

二、阿離耶悉他陞憐尼迦耶（Arya-Sthavira-nikāya），唐云聖上座部，分出三部。……

三、阿離耶慕憐薩婆悉底婆拖尼迦耶（Arya-Mūlasarvāstivādin-nikāya），唐云聖根本說一切有部，分出四部。……

四、阿離耶三蜜栗底尼迦耶（Arya-Saṃmatīya-nikāya），唐云聖正量部，分出四部。……部執所傳，多有同異，且依現事，言其十八」。

《南海寄歸傳》作者義淨，在印度所得的，是根本說一切有部所傳的四大派說。「且依現事，言其十八」，是約當時現有的部派而說，並非十八部的早期意義。

塚書的 **K.說**⁵⁸，即《南海寄歸傳》說；還有 **O. P.**⁵⁹ **Q.**，共四說，都是晚期的，從四大派分出十八部的傳說。研考起來，如

一、從上座部出三部——大寺、無畏山、祇園寺派，是錫蘭佛教的分化；依錫蘭早期傳說，這是不在十八部以內的。⁶⁰

二、正量部從犢子部分出，即使說犢子本部衰落，正量部取得這一系的正統地位，也不能說從正量部生犢子部。這些晚起的四大派說，都以正量部為根本，未免本末顛倒！⁶¹

三、**O.說**以銅鑠、分別說，屬說一切有部，而不知這就是四根本派中上座部的別名。⁶²以

120–122)；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(p. 198)：「中國舊傳律分五部說。」

⁵⁸ 以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的《南海寄歸傳》來看，應是 **N.說**，詳參該書 p. 414。

⁵⁹ 按：導師於下文沒有提到 **P.說** 的原因，請參見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p. 430。

⁶⁰ **N.說**：《南海寄歸傳》：（參考 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p. 428）

II. 上座部 — 大寺
 — 無畏山
 — 祇園寺派

⁶¹ **N.說**：《南海寄歸傳》：（參考 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pp. 428–429）

IV. 正量部 — 正量部／犢子部
 — 法上部
 — 豎胄部
 — 六城部

⁶² **O.說**：根本說一切有部的傳承：（參考 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p. 429）

多聞部為從說一切有部生，是與古說不合的。

Q.說以多聞部從正量部生，⁶³以分別說為大眾部所分出，⁶⁴都不合古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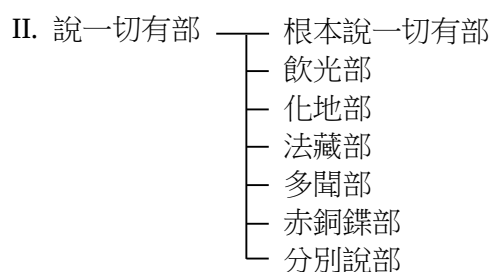
◎ 這些後期的四大派說，都是後代學者，依當時現存的及傳說中的部派，任意分配，沒有可信據 (p. 341) 的價值！

◎ 至於「律分五部」，是當時北方盛行的律部，並非為了說明十八部。所以《出三藏記集》所傳——塚書的 K.說，也只是中國學者的想像編定。

(三) R 說

還有塚書的 R.說，即多拉那他所傳三說（原出《異部精釋》）的第三說，多少變化了些，減去大山部，而另出雪山部為大派。⁶⁵這也是受了四大派說的影響，參考說一切有部所傳，以雪山部代上座部，合成四大派：說一切有部、大眾部、正量部、雪山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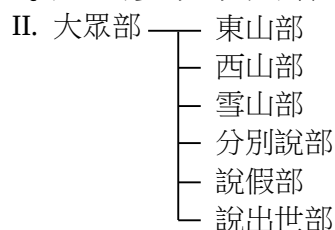
(四) 小結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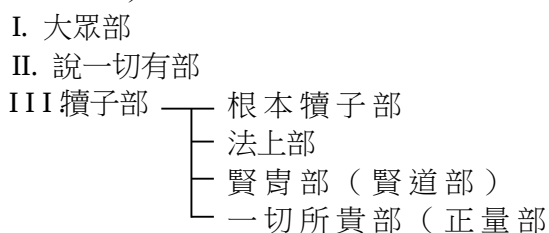
⁶³ Q.說：（參考 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p. 430）



⁶⁴ Q.說：（參考 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p. 430）



⁶⁵ R.說：（參考 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pp. 430–431；多拉那他《印度佛教史》pp. 366–367）



IV. 雪山部

從上來的簡略研究，可見依四大部派為根本的部派傳說，都出於後代的推論編排，與早期的傳說不合，可以不加論究。有關部派分立的系譜，應依四大派所傳的，來進行研究。

※附表. 分派的系譜（塚本啟祥《初期佛教教團史之研究》p. 414）

塚碼	經論	塚本
A	Dīpavaṃsa 《島史》；Mahāvamsa 《大史》	分別說部等於上座部的大寺派的傳承
B	《Kathāvatthu-aṭṭhakathā》《論事》	分別說部
C	《Nikāyaśaṃgraha》部集論	分別說部
D	Nikāyabhedavibhaṅgavyākhyāna ⁽³⁾ 異部精釋	正量部
E	《十八部論》	Samayabhedoparacanacakra (異部宗輪論)
F	《部執異論》	
G	《異部宗輪論》	
H	西藏的譯本	
I	《舍利弗問經》	大眾部（引用說一切有部）
J	《文殊師利問經》	（引用說一切有部）
K	《出三藏記集》	
L	Nikāyabhedavibhaṅgavyākhyāna ⁽¹⁾	上座部
M	Nikāyabhedavibhaṅgavyākhyāna ⁽²⁾	大眾部
N	《南海寄歸內法傳》	說一切有部
O	Samayabhedoparacanacakra (異部宗輪論中異部說集) nikāyabhedopadeśanasamgraha	說一切有部
P	Bhikṣuvarṣāgraprācchā WrAmaNeravarSAgrapRcchA	藏譯
Q	Varṣāgraprācchāsūtra	藏譯
R	Tāranātha 印度佛教史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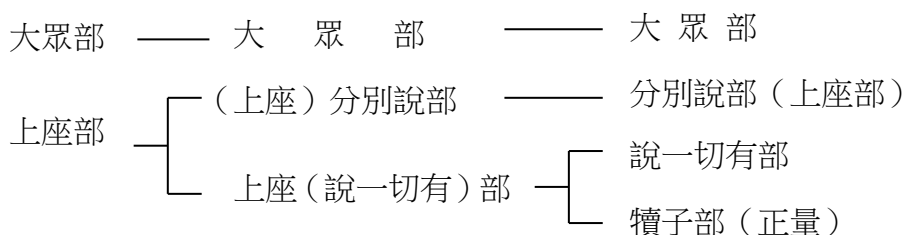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項 部派本末分立的推定 (pp. 341–354)

一、部派的次第分化與先後關係

部派分化的次第與先後，傳說中雖有很大的出入，然比較四大派的不同傳說，仍有相當的共（p. 342）同性。對於不同的部分，如推究其不同的原因，為什麼會所說不同，相信對部派分化的研究，是有幫助的。部派分化的經過，可以因而得到更近於事實的論定。

（一）古傳部派的大綱

要論究部派的次第分化，首先要確定二部、三部、四部——部派的大綱，如下：



1、二部

佛法先分為大眾部（Mahāsāṃghika）與上座部（Sthavira），是佛教界一致的傳說。

2、三部與四部

大眾部傳說：

◎ 諸大眾分為三部：上座部、分別說部（Vibhajyavādin）、大眾部。這一傳說，是上座部中又分二部：

○ 一、被稱為上座的分別說部；

○ 一、分別說部分離了以後的（先）上座部，就是說一切有部（Sarvāstivādin）的前身。

◎ 等到先上座部（Pūrvasthavira）分為說一切有部與犢子部（Vātsīputrīya），就成為四部，合於後代的四大部說。

※不過起先是犢子部，後由正量部（Saṃmatīya）取得正統的地位；而分別說部，由赤銅鑠部（Tāmraśāṭīya）代表，以上座部正宗自居。

3、小結

這一次第分化的部派大綱，就是古傳二部、三部、四部的大系。

（二）四大部派的傳說

四大部派的傳說——「大眾說」（「大眾部傳說」的簡稱，下同例）、「銅鑠說」、「有（p. 343）部說」、「正量說」，所傳的部派生起次第，不是沒有共同性，而只是有些出入。為什麼傳說不同？

研究起來，主要是傳說者高抬自己的部派，使成為最早的，或非常早的。這種「自尊己宗」的心理因素，是傳說不同的主要原因。

1、上座部系的分派

先論上座部系的分派：

（1）從犢子部生起的法上等四部，是三傳所同的

法上部（Dharmottarīya），賢胄部（Bhadrāyānīya），正量部（Saṃmatīya），密林山部（Channagirika）或六城部（Ṣaṇṇagarika）——四部，是從犢子部生起的；這是「銅鑠說」、「大眾說」、「有部說」——三傳所同的。

◎ 「正量說」也是從犢子部生，只是將正量部（己宗）的地位，提高到法上、賢胄、密林山部以上，無非表示在犢子部系中，正量部是主流而已。這是正量部自己的傳說，如將「自尊己宗」心理祛除，那末從犢子部生起正量等四部，成為教界一致的定論。

（2）化地等四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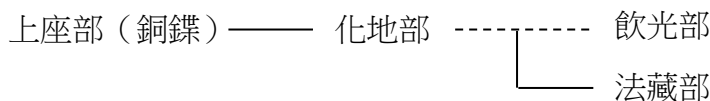
A、共同的傳說

化地部（Mahīśāsaka）、法藏部（Dharmaguptaka）、飲光部（Kāśyapīya）、銅鑠部（Tāmraśāṭīya）——四部，從分別說部生起，是「大眾說」、「正量說」所同的，

B、不同的差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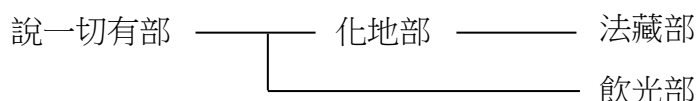
而「銅鑠說」與「有部說」，卻所說不同，但進一步觀察，仍可發見他的共同性。銅鑠部的傳說，是以上座部、分別說部正統自居的。在他，上座、分別說、銅鑠——三名，

是看作一體的。所以，銅鑠部所說是：



四部同屬一系，只是在生起先後上，自以為就是上座部，最根本的。

這一理由，也可以解說 (p. 344) 「有部說」：



◎ 化地、飲光、法藏，都從說一切有部生；有部自以為上座部的正統，所以等於說從上座部生。

◎ 「有部說」沒有銅鑠部，大抵是說一切有部發展在北方，對於遠在錫蘭的銅鑠部，關係不多，沒有看作十八部之一。

※化地、法藏、飲光等三部，「銅鑠說」從上座部生，「有部說」從說一切有部生，其實不同的，只是那一點「自尊己宗」而已。

〔3〕銅鑠等三部

◎ 銅鑠部自以為就是上座部，所以說上座部系的派別，都是從上座部——從自己根本部生起的。

◎ 說一切有部恰好相反，認為根本上座部，已衰變成雪山部，說一切有部取得上座正統的地位，於是乎一切都從說一切有部生了。

◎ 「正量說」大體與「有部說」相同，只是使犢子部的地位，提高到與說一切有部平等。

〔4〕分別說部

「分別說」(Vibhajyavādin)，為解通上座部系統的關鍵所在。

◎ 阿育王 (Aśoka) 時代，「分別說」已經存在，如目犍連子帝須 (Moggaliputta tissa) 以為佛法是「分別說者」。⁶⁶

◎ 傳說由摩哂陀 (Mahinda) 傳入錫蘭的，屬於這一系。

◎ 但在印度，「分別說者」還是同樣存在的。

◎ 《大毘婆沙論》有「分別論者」——毘婆闍婆提，就是「分別說者」。在說一切有部，分別論者被引申為一切不正分別的意義。然《大毘婆沙論》的分別論者，主要為化地部、飲光部等，如拙作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 (p. 345) 書與論師之研究》所說。⁶⁷

◎ 如法藏部，《部執異論》說：「此部自說：勿伽羅是我大師」。⁶⁸

⁶⁶ [原書 p. 353 註 1] 《一切善見律注序》(南傳 65, 77)。

⁶⁷ [原書 p. 353 註 2] 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(pp. 408–428)。

⁶⁸ [原書 p. 353 註 3] 《部執異論》(大正 49, 20b)。

另見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(pp. 36–37)：

◎《舍利弗問經》說：「目犍羅優波提舍，起曇無屈多迦部」。⁶⁹

這可見法藏部與銅鑠部一樣，是推目犍連（子帝須）為祖的。

※所以「分別說」為古代三大部之一；傳入錫蘭的是銅鑠部，印度以化地部為主流，又生起法藏部與飲光部。這都是「分別說者」，不能說從說一切有部生，也不會從銅鑠部生。四部從分別說部生，分別說從上座部分出，這就是大眾部的傳說。對上座部的分派，大眾部身在局外，所以反能敘述得客觀些。

〔5〕說轉部

說轉部（Saṃkrāntivāda）與經量部（Sautrāntika），或說經部（Sūtravāda），

◎「有部說」是看作同一的。

◎「銅鑠說」與《舍利弗問經》，看作不同的二部。

◎依《異部宗輪論》所敘的宗義：「謂說諸蘊有從前世轉至後世，立說轉名」，⁷⁰是說轉而並不是經量。

經量部成立比較遲，要在十八部內得一地位，於是或解說為說轉就是經量部，或以為從說轉部生起經量部。論上座部的早期部派，應該只是說轉部。

2、大眾部的分裂

〔1〕依上座系的傳說

說到大眾部的分裂，上座部三派——「銅鑠說」、「有部說」、「正量說」，都大致相近。

◎不同的是：大眾部初分，

◎「有部說」是一說部（Ekavyāvahārika）、說出世部（Lokottaravādin）、雞胤部（Kukkuṭika）——三部。

◎「銅鑠說」與「正量說」，缺說出世部，都只二部。

◎其次，又分出多聞部（Bahusrūtiya）、說假部（Prajñāptivādin），

◎「有部說」從大眾部生起，

◎「銅鑠說」與「正量說」，從雞胤部分出。

◎末了，

◎「有部說」從大眾部又出三部（或二部）：制多山（p. 346）（Caityaśaila）、東山

法藏部（曇無德部）Dharmaguptaka 的結集：也如《三論玄義檢幽集》卷6（大正70，465b）所引的真諦所說：「法護（法藏的異譯），是人名。此羅漢是目連弟子，恒隨目連往天上人中。……法護既隨師遊行，隨所聞者，無不誦持。目連滅後，法護習為五藏：一、經藏；二、律藏；三、論藏；四、咒藏；五、菩薩本因，名為菩薩藏也。……此部自說：勿伽羅是我大師。」法藏部主法藏，自稱勿伽羅（Maudgalyāyana，目犍連異譯）為我大師。

⁶⁹ [原書 p. 353 註 4]《舍利弗問經》（大正 24，900c）。

另見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（p. 37）：

《舍利弗問經》（大正 24，900c）說：「目犍羅優波提舍，起曇無屈多迦部」。優波提舍（Upatisya），是舍利弗（Śāriputra）的名字。銅鑠部（Tāmraśāṭīya）傳說：阿育王時，有 Dhammarakkhita 大德，曾奉派去阿波蘭多迦（Aparāntaka）宏法。當時的領導人物，名目犍連子帝須（Moggaliputta Tissa）。這位 Dhammarakkhita，漢譯《善見毘婆沙律》，就直譯為曇無德。這麼看來，以目犍連（優波提舍）為大師的曇無德，顯然就是目犍連子帝須所領導的曇無德；目犍連子帝須，也就是目犍羅優波提舍的別名。

⁷⁰ [原書 p. 353 註 5]《異部宗輪論》（大正 49，17b）。

(Pūrvaśaila)、西山 (Aparaśaila)。

⊙而「銅鑠說」與「正量說」，但說分出制多山。

這只是東山、西山等，是否在十八部以內，而屬於大眾部末派，傳說還是一致的。

※所以上座部各系所傳的大眾部分派，大體相同，只是多一部或少兩部而已。

對大眾部的分派，上座部各派，身在局外，敘述要客觀些，所以大致相同。

(2) 大眾部自己的傳說

大眾部自己的傳說，大眾部分成八部：根本大眾部 (Mūlamahāsāṃghika)、東山部、西山部、王山 (Rājagirikā)、雪山 (Haimavata)、制多山、義成 (Siddhārthika)、雞胤。根本大眾部，是後起的名稱。沒有一說部、說出世部、多聞部、說假部，反而列舉銅鑠部所傳的後起的部派。

可見有關大眾部的分派，「大眾說」是依後期存在於南方的部派而說。

3、小結

這樣，上座部的分派，以大眾說最妥當。大眾部的分派，反而以上座部三派的傳說為好。這就是身居局外，沒有「自尊己宗」的心理因素，所以說得更近於實際。這樣，佛法分為二部、三部、四部，而分出更多的部派；十八部只是早期的某一階段。確定十八部是誰，是不容易的，這裡只就大綱分派，加以推定而已。

二、部派分裂的四階段

(p. 348) 從部派分裂的系譜中，理會出部派分裂的四階段，每一階段的意義不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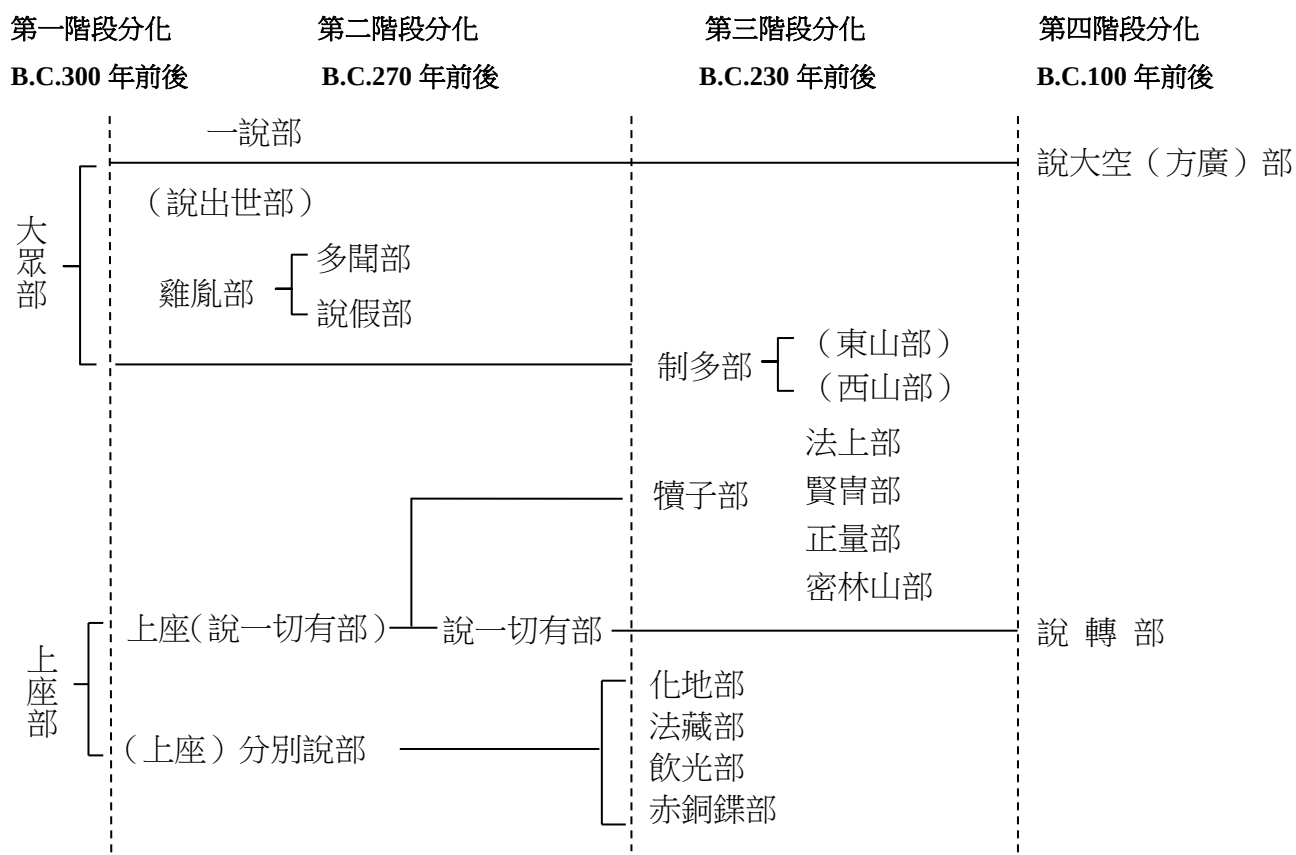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第一階段的分化——依戒律為主

1、上座的影響力，勝過了僧伽多數的意志，引起僧伽與上座們的對立

第一階段，分為大眾與上座二部，主要是僧伽 (saṃgha) 內部有關戒律的問題。

佛教僧團的原則是：僧伽事，由僧伽共同決定；上座 (Sthavira) 受到尊敬，但對僧事沒有決定權。尊上座，重僧伽，是佛教僧團的特色。然在佛教的流傳中，耆年上座建立起上座的權威，上座的影響力，勝過了僧伽多數的意志，引起僧伽與上座們的對立，就是二部分離的真正意義。

(p. 347)



2、舉例

(1) 受具足戒

- ◎ 例如受具足戒，依《摩訶僧祇律》，和上(upādhyāya)——受戒者的師長，對要求受戒的弟子，只負推介於僧伽及將來教導的責任。是否准予受戒，由僧伽(十師)共同審定通過，承認為僧伽的一員。這是重僧伽的實例。
- ◎ 上座系的律部，和上為十師中的一人，地位重要，這才強化師資關係，漸形成上座的特殊地位。拙作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對此曾有所論列。⁷¹

(2) 公決行籌

又如公決行籌(等於舉手或投票)，如主持會議的上座，覺得對自己(合法的一方)形勢不利，就可以不公布結論，使共同的表決無效等：⁷²這是上座權力改變大眾意志的實例。

3、小結

- ◎ 從歷史發展的觀點來說，從佛陀晚年到五百結集，再到七百結集，只是有關戒律，耆年上座與僧伽多數的爭論。依《島史》、《舍利弗問經》、《西域記》等說：

⁷¹ [原書 p. 353 註 6] 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(pp. 386–388)。

⁷² [原書 p. 353 註 7] 《銅鑠律》《小品》說秘密、竊語行籌(南傳 4, 153)。不公布行籌結果，如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 23(大正 22, 154c–155 a)。《四分律》卷 47(大正 22, 919a–b)。

◎ 大眾部是多數派，青年多；上座部是耆年多，少數派。⁷³

◎ 大眾部是東方系，重僧伽的；上座部是西方系，重上座的：這是決定無疑的事實。

〔二〕第二階段的分化——依思想、教義為主

第二階段的部派分化，是思想的，以教義為部派的名稱。

1、上座部系

在上座部中，分為自稱上座的分別（p. 349）說部，與說一切有系的上座部。

〔1〕說一切有部

◎ 說一切有部主張：「三世實有，法性恒住」。過去有法，現在有法，未來有法，法的體性是沒有任何差別的。說一切有，就是這一系的理論特色。

〔2〕分別說部

◎ 分別說部，依《大毘婆沙論》所說，是現在有者。認為佛說過去有與未來有，是說過去已發生過的，未來可能生起的。過去「曾有」，未來「當有」，是假有，與現在有的實有，性質不同。這就是「二世無」派。

〔3〕小結

※說一切有與分別說，理論上尖銳的對立；部派都是依教理得名的。

2、大眾部系

大眾部方面，也是這樣。

〔1〕初分

初分出一說部、說出世部、雞胤部。

A、一說部、說出世部

◎ 一說與說出世，依教義的特色立名，是明顯可知的。

B、雞胤部

◎ 雞胤部，或依 Gokulika 而譯為牛住（或牛家）部，或依 Kukkuṭika 或 Kaukkuṭika 而譯為雞胤部。

◎ 《十八部論》作窟居部，

◎ 《部執異論》作灰山住部。

這都是原語因傳說（區域方言）而多少變化，所以引起不同的解說。這些不同名稱，似乎因地點或人而得名。

《望月佛教大辭典》（835 中）說：「巴利語 kukkuṭa，乃藁或草等火灰之義」。

《望月佛教大辭典》，在說明譯作灰山住部的「灰」，也不無意義。然這一部的名稱，確就是依此教義得名的，如《論事》二、八（南傳 57，274）說：「執一切行塘煨，餘燼之熱灰，如雞胤部」。

「塘煨」，就是藁草等燒成的熱灰。原語 kukkuṭa 顯然與部名一致，而只是些微的音變（p. 350）。依這一部的見解：經上說六根、六塵、六識、六觸、六受熾然，為貪瞋癡火，生老病死所燒然，所以一切行（生滅有為法）都是火燒一樣的使人熱惱苦迫。如熱灰（塘煨）一樣，雖沒有火，但接觸不得，觸到了是會被灼傷的。依一切行是塘煨——熱灰的

⁷³ [原書 p. 354 註 8] 《島史》（南傳 60，34）。《舍利弗問經》（大正 24，900b）。《大唐西域記》卷 9（大正 51，923a）。

理論而成部，所以名 kukkuṭa。傳說為牛住、雞胤、灰山，都是語音變化而引起的異說。

(2) 次分

其次，大眾部又分出多聞部與說假部。

A、說假部

◎ 說假部是說施設的意思，⁷⁴當然依教義得名。

B、多聞部

◎ 多聞部的古代解說，以為他「所聞過先所聞」，⁷⁵比從前要廣博得多。

*我以為，這不是本來的意義，

◎ 如《異部宗輪論》(大正 49, 16a) 說：「其多聞部本宗同義，謂佛五音是出世教：一、無常，二、苦，三、空，四、無我，五、涅槃寂靜：此五能引出離道故」。

◎ 佛法說「多聞」，決不是一般廣博的學問，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1 (大正 2, 5c) 說：「若聞色，是生厭、離欲、滅盡、寂靜法，是名多聞。如是聞受想行識，是生厭、離欲、滅盡、寂靜法，是名多聞」。

多聞，是能於色等生厭離等，引向解脫的。五音是出世法，與《雜阿含經》義有關，多聞部是依此而名為多聞的。

(3) 小結

※在這第二階段，上座與大眾部的再分派，都標揭一家獨到的教義，作為自部的名稱。

(三) 第三階段的分化——依地區、寺院、人名為主

第三階段分出部派的名稱，

1、大眾部

如大眾部分出的制多山、東山、西山等部，都依地區、寺院為名 (p. 351)。這是佛教進入一新階段，以某山某寺而形成部派中心。

2、上座部

在上座部中，

(1) 分別說部

A、傳入錫蘭的

分別說部傳入錫蘭的，名赤銅鑠部，赤銅鑠是錫蘭的地名。後分為大寺、無畏山、祇園寺部，也都是依某山某寺為根本道場而得名。

B、傳入印度的

分別說部在印度的，分出化地部、飲光部、法藏部，傳說依開創這一部派的人而得名。

(2) 說一切有部

在說一切有部中，分出犢子部，犢子部又分出法上部、賢胄部、正量部、密林山部（即六城部）。

◎ 犢子、法上、賢胄、正量，都依創立部派者得名；

◎ 密林山依地得名。

⁷⁴ [原書 p. 354 註 9] (說假部)，真諦譯作『分別說部』，但與毘婆闍婆提的(分別說)，截然不同，不可誤作一部。

⁷⁵ [原書 p. 354 註 10] 《三論玄義檢幽集》卷 5 引《部執論疏》(大正 70, 461a)。

※佛教中主要的思想對立，在第二階段，多數已明白表露出來。到第三階段，獨到的見解，不是沒有，而大多是枝末問題。依《異部宗輪論》，從犢子部分出四部，只為了一偈的解說不同。⁷⁶分宗立派而沒有特出的教義，那只有區域的、寺院的，師資授受的，依地名、山名、人名為部名了。

（四）第四階段的分化——說轉部與方廣部

1、說轉部

第四階段的部派分化，是說轉部。依《異部宗輪論》，說轉部從說一切有部中分出：「說諸蘊有從前世轉至後世，立說轉名」。立勝義我，聖道現在，⁷⁷這也是依教義立名的。分出的時代，《異部宗輪論》作（佛滅）「四百年初」。依阿育王於佛滅百十六年即位說來推算，約為西元前九〇年。

從西元前二〇〇年以來，成立的部派，大抵依地名、人名為部名；到說轉部興起，表示其獨到的見解，成為十八部的殿軍。

◎ 西元前一世紀初，說轉部興起於北方，展開了說「有」的新機運。

2、方廣部

◎ 興起於南方的方廣部（Vetullaka）——大空說部（Mahāsuññatāvādin），展開了「一切空」說，也是成立於西元前一世紀的。

◎ 大乘佛法也在這氣運中興起，部派佛教漸移入大乘佛教（p. 352）的時代。

三、部派分裂年代的傳說

部派分裂的年代，雖有種種傳說，由於佛滅年代的傳說不同，難以作精確的考定。

（一）銅鑠部的傳說

◎ 銅鑠部傳說：佛滅百年後，在第二百年中，從上座部分出十七部，總為十八部。⁷⁸依銅鑠部說，阿育王登位於佛滅二百十八年，那末十八部的分裂，在阿育王以前。

◎ 阿育王時，大天（Mahādeva）去摩醯沙曼陀羅（Mahisamaṇḍala）布教，為制多山部等的來源，所以阿育王以前，十八部分裂完成的傳說，是難以使人信受的。

（二）說一切有部的傳說

⁷⁶ 《異部宗輪論疏述記》卷 1：

[已解脫更墮，墮由貪復還，獲安喜所樂，隨樂行至樂。]（《異部宗輪論》，大正 49，16c）
法上等四部執義別四，釋一頌以舊四釋：

一、阿羅漢中有退、住、進。初二句釋退次，一釋住後，一釋進。

二、三乘無學。初二句釋阿羅漢次，一釋獨覺後，一釋佛。

三、四果有六種人：

（一）、解脫人。即預流初得解脫故。（二）、家家人即第二果向。（三）、一來果人。（四）、一間人。

（五）不還人。（六）、阿羅漢已解脫，一、更墮。二、墮由貪，第四人復還者第三人。第三句第五人，第四句第六人。

四、六種無學——退、思、護、住、堪達、不動。已解脫是第二人，更墮是第一人，墮由貪是第三人，復還是第四人，第三句第五人，第四句第六人。」（卅續藏 53，587a21-b6）

⁷⁷ [原書 p. 354 註 11]《異部宗輪論》（大正 49，17b）。

⁷⁸ [原書 p. 354 註 12]《島史》（南傳 60，35）。《大史》（南傳 60，174-175）。

- ◎ 說一切有部的傳說：佛滅百十六年，阿育王登位，引起二部的分裂。
 - ⊙大眾部的一再分裂，在佛滅二百年內。
 - ⊙上座部到佛滅三百年，才一再分裂；佛滅四百年初，才分裂完成。
- ◎ 以根本二部的分裂，為由於「五事」——思想的爭執，是不合事實的。

（三）導師的推算

1、阿育王時代，實為大眾、分別說、說一切有——三系分立的時代

阿育王時，目犍連子帝須、大天、摩闍提（Madhyāntika）同時。

- ◎ 大天是大眾東方系，目犍連子帝須（由摩偷羅向西南）與摩闍提（由摩偷羅向西北），是上座西方系。所以阿育王時代，實是大眾、分別說、說一切有——三系分立的時代。
- ◎ 王都在華氏城（Pāṭaliputra），是東方的化區。
 - ⊙目犍連子帝須系，因阿育王母家的關係，受到尊敬，但多少要與東方系合作。
 - ⊙末闍提與優波鞠多（Upagupta），雖傳說受到尊敬，但一定不及東方系及目犍連子帝須系。傳說那時的聖賢僧，被迫而去迦溼彌羅（Kaśmīra），及對大天的誹毀，⁷⁹都可以看出那時的說一切有系，在東方並不得意。

2、《十八部論》與藏譯本皆說那時的僧伽破散為三

《十八部論》與藏譯本，說到那時的僧伽破散為三，也許是暗示了這一消息。

- ◎當時，（p.352）「分別說者」，「說一切有者」的對立已經存在。大眾部中以思想為標幟而分立的一說、說出世部等，也一定早已成立。因為那時大天的向南方傳道，是後來大眾部末派分立的根源。
- ◎傳說摩哂陀（Mahinda）那時到錫蘭，在西元前二三二年，結集三藏（稱為第四結集），⁸⁰這就是銅鑠部形成的時代；與印度制多山部等的成立，時間大致相近。

3、依阿育王灌頂為西元前 271 年，來推算十八部全部成立之大約年代

所以，依阿育王灌頂為西元前二七一年（姑取此說）來推算，

- ◎佛教的根本分裂（第一階段），必在西元前三〇〇年前。
 - ◎西元前二七〇年左右，進入部派分裂的第二階段。上座部已有分別說及說一切有的分化；大眾部已有一說、說出世部等的分立。
 - ◎西元前二三〇年左右，進入部派分裂的第三階段。
 - ◎西元前一〇〇年前後，十八部全部成立。
- 當然，這一推算，只是約計而已。

⁷⁹ [原書 p. 354 註 13]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99（大正 27，511c）。

⁸⁰ [原書 p. 354 註 14] 淨海《南傳佛教史》（19）。